**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

**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磋商文件**

**（线上电子交易）**

**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1. **采购邀请**
2. **采购需求**
3. **供应商须知**
4.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
6.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采购邀请**

**项目概况（线上电子交易）**

 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获取（下载）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07月29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前提交（上传）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

2.政府采购计划文号：[临[2021]31644号](https://pay.zcygov.cn/purchaseplan_front/%22%20%5Cl%20%22/purchasePlans/_blank%22%20%5Ct%20%22https%3A//www.zcygov.cn/bidding-entrust/)

3.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4.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5.预算金额：50万

6.采购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简要技术需求** |
| 一 | 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 1 | 项 | 详见采购需求 |

**注：**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个月内完成。2、质保期要求：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1年。**

7.合同履行期限：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至质保期结束。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截止响应截止时间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至**2021年07月29日上午09:30**（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址：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

3.方式：在线获取（潜在供应商登陆政府采购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后“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4.售价：免费

备注：

1）获取磋商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潜在供应商依然可以获取磋商文件，如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在规定的质疑期限内提出；

2）公告规定的磋商文件获取方式为依法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未按照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投诉。

**四、响应文件提交**

1.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1年07月29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

2.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电子提交

备注：

1）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加密或者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2）供应商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五、开启**

1.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1年07月29日上午09:30:00**（北京时间）

2.地点：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开启

备注：响应方应在开启时间在线开启并解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响应方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解密响应文件，解密须在开启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在线电子响应说明：**

**1）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并按照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响应文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参与在线电子响应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在线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http://zfcg.czt.zj.gov.cn/bidClientTemplate/2019-05-27/12945.html%22%20%5Co%20%22CA%E9%A9%B1%E5%8A%A8%E5%92%8C%E7%94%B3%E9%A2%86%E6%B5%81%E7%A8%8B)”进行查阅；**

**3）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

**4）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响应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

**5）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但供应商已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

**备注：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2.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依法获取采购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获取截止日之后收到采购文件的，以获取截止日为准）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发布后的第4个工作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http://zfcg.czt.zj.gov.cn/laws/2018-02-01/11921.html）下载。

**3.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3）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

**4.信用记录**

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采购代理机构会对响应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并甄别。

（1）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和监督人员将查询网页打印、签字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4）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响应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不良信用记录指：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磋商保证金：**本项目无磋商保证金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1.采购人名称：浙江财经大学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沙高教园区学源街18号

采购部门联系人：鲍老师

联系方法：0571-86732900

采购项目联系人：叶炜

联系方式：0571-87557166

采购人质疑联系人：汪老师

联系方法：0571-86731939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7幢7楼

业务及备份响应文件递交联系人：徐梦遥

联系方法：0571-56075179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联系人：朱益星

联系方法：0571-5607521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联系人：倪文良、吴聪瑜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5、87058489

地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条件及其他：**

|  |  |
| --- | --- |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签订后7日内成交人向采购人交付合同总金额5%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验收合格后转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如无质量问题，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 |
| **付款方式** | 1.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支付时间和数额：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2.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剩余全额货款的60%，剩余10%在一年售后服务期后支付。 |

1. **服务要求（技术要求里另有注明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1.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本项目为浙江财经大学 图书剔旧盘点及书库置换采购项目。

目的：

（1）查清图书资产状况，掌握图书遗失及损坏等情况；

（2）理清图书在架状况，解决图书乱架、错架等问题；

（3）下架部分复本量大的图书，为新书上架腾出空间。

**建设内容为：**复本图书下架打包，除密集书库外的剩余图书盘点，一楼西书库和二楼东书库置换。详见采购内容清单。

**2.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统一执行我国最新相关标准、规范；

**3. 商务要求**

|  |  |
| --- | --- |
| 质保期 | 质保期：项目整体质保期1年。 |
| 服务期限和地点 | 完成时限：（1）一楼西书库与二楼东阅览室置换：8月25日前完成；（2）其余图书下架、调拨、打包、搬运、存放、盘点、装订以及早稻田文库挪架等在剔旧盘点工作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内完成；（3）除了书库置换以外，其余工期均从合同正式签订之日起计算。地点：浙江财经大学 |
| 质量验收 | 1.甲方将按照5%的比例对下架与盘点的图书进行随机抽查，图书数量、信息、位置等差错率均不大于0.1%；2.供应商有关剔旧盘点服务质保期不低于1年，若一年内发现有相关问题，供应商必须负责免费维修或整改。 |
| 其他技术、服务要求 | 1.培训：剔旧盘点正式开始前，对供应商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工作内容、工作标准、责任分工、操作要求、进度安排、安全防护以及应急处置等方面。培训工作由图书馆读者服务部会同供应商负责实施。2.技术支持：（1）拟派人员必须具有一定的图书剔旧盘点工作经验，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3年以上同类业绩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2）工作过程中，供应商要加强对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同时要与采购人保持良好沟通，服从采购人管理与安排，积极响应采购人要求；（3）采购人有权对供应商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要求调换工作人员；（4）拟派人员食宿自理并符合学校相关防疫规定；（5）剔旧盘点工作中，有关的电脑及扫描设备由供应商提供；（6）剔旧盘点工作完成后，供应商须按要求向采购人提供详细剔旧盘点报告。 |

1. **技术要求**

# 1.采购内容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单位** | **数量** |
| 1 | 图书下架 | 图书下架及调拨 | 册 | 112000 |
| 2 | 图书打包搬运 | 各书库图书打包搬运 | 册 | 112000 |
| 3 | 四楼东临时存放点图书打包搬运 | 册 | 17132 |
| 4 | 一楼临时密库图书打包搬运 | 册 | 91432 |
| 5 | 耗材 | 打包纸 | 张 | 6666 |
| 6 | 木托盘 | 张 | 100 |
| 7 | 盖布 | 片 | 1 |
| 8 | 书库置换 | 图书搬运：从一楼西至二楼东并按索书号上架 | 册 | 87000 |
| 9 | 书架拆运装：从一楼西到二楼东及其它场地 | 节 | 305 |
| 10 | 木架拆运装：从二楼东到一楼西 | 节 | 39 |
| 11 | 铁书架拆运装从二楼东到一楼西 | 节 | 32 |
| 12 | 图书盘点 | 除下架外图书 | 册 | 880000 |
| 13 | 早稻田文库挪架 | 移书架 | 节 | 54 |
| 14 | 图书下架上架 | 册 | 16000 |
| 15 | 捐赠图书专库 | 图书下架上架 | 册 | 10000 |
| 16 | 过刊装订 | 过刊挑选、装订、编目、上架 | 册 | 3000 |

1. 数量为预估量，最终按照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

# 2.工作内容

**2.1图书下架**：

**（1）下架范围**：一楼西、三楼西、四楼西、八楼中、八楼东书库2个以上复本的图书，除保留2个复本外其余全部下架；二楼西文学类图书由图书馆工作人员按版本、出版年代及借阅率，挑选要下架的图书在架上横放，由承包单位工作人员下架。三楼东书库暂不下架。 （2）**图书调拨：**完成所有下架图书系统调拨，并在系统中的“在馆”状态修改为“不可借”状态。**（3）图书打包：**完成所有新下架图书打包，边下边打；完成4楼东提前下架的经管类图书分类并打包；完成一楼临时密库图书分类并打包。**（4）图书搬运及存放**：所有打包图书搬运至地下室负一楼临时存放点，并做好临时存放点的防水、防潮、防火处理。

**2.2图书盘点：**对下架以后剩余图书（密库除外）进行盘点，包括“两奖”文献馆、过刊阅览室、七楼中阅览室、七楼东阅览室、早稻田文库以及其他藏书空间。

**2.3一楼西书库与二楼东阅览室置换：**

1. 将一楼西书库图书下架并搬运至二楼东阅览室重新上架；（2）拆除一楼西书库书架，主体搬运至二楼东阅览室并重新组装，部分搬运至三楼外文库南面管理用房并组装，其余书架搬运至九楼西边安装，剩余书架放九楼楼顶存放。（3）将二楼东阅览桌椅、矮柜、书架搬运至一楼西书库重新安装并摆放。

**2.4早稻田文库挪架：**（1）原地下架图书；（2）挪动书架至指定位置（前后位置均在专题文库内）；（3）重新上架图书。

**2.5捐赠图书上架：**从各书库将捐赠图书转移至三楼外文库南面捐赠图书专库（原管理用房）。

**2.6过刊整理装订：**对部分未装订过刊进行挑选、装订、编目并上架（由资源建设部明确需要装订的过刊目录和数量）。

# 3工作要求

**3.1图书下架要求**：（1）严格按照“**2.1图书下架**”下架标准下架。（2）按照每包30本左右的标准进行打包，图书规格有差异的可适当调整数量；（3）必须严格按照图书编号顺序进行打包，每包图书必须进行清点核对，每包图书准备2份书目清单，1份存放在包内，1份外贴在包上，并做好相应的EXCEL书目清单备份；（4）做好打包图书防水防潮防虫处理，打包纸和打包要求必须符合行业标准，避免包内图书受潮、霉烂或虫蛀等破坏。（5）打包图书按照顺序在临时存放点堆放。

**3.2图书盘点要求：**（1）盘点方式采用联机扫描方式进行。（2）需要采集在架的每一本图书信息，查清图书资产数量。（2）核对每一条图书信息，发现图书条码损坏、图书系统信息与实物信息不一致（即图书条码贴错）、图书错架乱架、图书损坏等问题并做好信息登记与整理。（3）与图书馆相关部门配合及时做好图书异常情况处理。（5）供应商进场前须提供完整的盘点方案并经甲方认可后方可正式开始盘点。（6）供应商自带盘点电脑和扫描枪。（7）不得出现图书漏盘现象。

**3.3一楼西书库与二楼东阅览室置换要求：**（1）一楼西书库阅览桌椅、矮柜和二楼东阅览室书架的拆装及搬运数量、摆放位置和要求等根据图书馆现场要求实施。（2）从一楼西书库搬运至二楼东阅览室的图书按索书号顺序上架。上架完成后对书架进行编号。（3）报架和矮柜由供应商对接原厂专门人员拆装。

**3.4早稻田文库挪架要求：**挪动位置根据图书馆现场要求实施。

**3.5捐赠图书上架要求：**根据图书馆要求进行上架。

**3.6过刊装订要求：**根据图书馆要求进行装订。

# 4.工作流程

**4.1制定工作方案：**包括剔旧盘点的整体工作方案和具体盘点方案，具体实施方案由供应商制定并实施。

**4.2培训工作人员**

剔旧盘点正式开始前，对供应商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工作内容、工作标准、责任分工、操作要求、进度安排、安全防护以及应急处置等方面。培训工作由读者服务部会同其他相关部门负责实施。

**4.3实施剔旧盘点**

1. **总体工作流程**

总体上按照书库置换、图书下架、图书盘点的顺序进行。

1. **书库置换流程**

①下架一楼西书库图书；②拆卸一楼西书库书架；③搬运一楼西书库书架至二楼东阅览室；④搬运二楼东阅览室桌椅和矮柜至一楼西书库；⑤重新上架二楼东阅览室图书；⑥重新编号二楼东阅览室书架。

1. **图书下架流程**

①按中图分类号字母顺序从各书库下架；②按照索书号顺序下架图书；③完成图书系统调拨；④按照图书索书号顺序进行打包⑤整理每包下架图书书目清单； ⑥包内存放和外贴打包的书目清单⑦搬运图书至地下室负一楼临时存放点；⑧按打包顺序堆放；⑨做好防水、防潮、防火、防虫工作。

1. **图书盘点流程**

①制定盘点数据顺序（同上）；②提前发布闭馆通知；③盘点设备准备及调试；④逐本扫描图书；⑤对每一本图书进行图书实体与图书系统比对，逐本核对图书信息；⑥如发现有图书条码损坏、图书信息不一致、图书错架乱架等异常情况，做好图书标记并通知有关馆员；⑦处理图书异常情况。

**4.4完成剔旧盘点报告**

剔旧盘点工作完成后，供应商应提供盘点报告。

**4.5后续相关工作**

1. **下架图书管理：**做好下架图书资产管理。
2. **遗失图书处置**：对图书盘点发现的异常图书，由办公室与资产处联系，商讨处理方案，并经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后，报学校领导和相关职能部门处置。

# 5.其他事项

1.为尽量减少剔旧盘点工作对读者的影响，应该在学校信息门户、教师和学生读者服务群提前发布相关通知公告；

2.做好闭库期间的图书借还和阅览室分流工作。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1 | 采 购 人：浙江财经大学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
| 2 | 是否专门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 ☑否 |
| 3 |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响应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
| 4 | **“公章”除特殊说明外系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中供应商的电子签章；** |
| 5 | **磋商费用：**1.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支付代理服务费：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收费标准：2000元。成交供应商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成交供应商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
| 6 | **响应文件份数：**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在线上传递交一份；备份响应文件（如有）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密封包装后（EMS邮寄或顺丰快递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7幢7楼 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梦遥收。**2.纸质文件一份：**资格、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合订成一册，内容需与电子加密文件保持一致，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7幢7楼 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梦遥收）。**注：**备份文件和纸质文件及演示样片可密封一起邮寄。 |
| 7 |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a.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响应无效；b.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a.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b.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供应商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无效。 |
| 8 | 磋商响应报价：**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 |
| 9 |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
| 10 | 成交结果公示：成交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等相关网站或媒体。成交通知：成交结果公告发出之日发成交通知书。 |
| 11 |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12 | 响应文件有效期：90天 |
| 13 |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
| 14 |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提供材料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15 |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提供材料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16 |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提供材料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 |
| 17 | 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不适用 |
| 18 | 政府采购鼓励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不适用 |
| 19 | 政府采购鼓励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不适用 |
| 20 | 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一、总 则**

**（一）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的磋商、评审、成交、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定义**

1.“采购人”系指浙江财经大学；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供应商”系指响应磋商、参加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子文档等；

5．“▲”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供应商必须做出实质性响应。

**6.“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系指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生成并加密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响应文件（文件扩展名为.jmbs），“备份响应文件”系指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数据电文形式的电子文件（文件扩展名为.bfbs）；**

**7.“公章”除特殊说明外系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中供应商的电子签章；**

**（三） 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实行在线磋商。

**（四） 竞争性磋商委托**

如供应商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 磋商费用**

1.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2000元。

3.成交供应商逾期支付代理服务费，须承担代理服务费每日百分之三的违约金，逾期十日未支付的，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杭州仲裁委员会对成交供应商提起仲裁，仲裁费用（包括仲裁受理费和仲裁处理费）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六）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七） 转包与分包**

1.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2.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八） 特别说明**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供应商授权代表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

5.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组织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或召开磋商前答疑会，但不得单独或分别组织只有一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九） 质疑和投诉**

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范本请到“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响应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供应商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捏造事实；

（二）提供虚假材料；

（三）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二、磋商文件**

**（一） 磋商文件的构成。本磋商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采购邀请

2.采购需求

3.供应商须知

4.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响应文件格式

7.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

**（三） 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会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会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若无书面回函确认，视同供应商已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通知，并受其约束。

3.磋商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形式文件为准。

4.磋商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磋商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一）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三部分组成（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1.报价文件：**

（1）初次报价一览表

（2）报价明细表

（3）中小企业声明函

（4）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若属于监狱企业）

（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资格文件**

**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

1）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仅自然人投标时提供）

2）2020年12月至今任意一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4）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商务技术文件：**

A.商务文件：

（1）响应函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供应商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授权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可不提供）

（4）响应声明书

（5）供应商情况介绍

（6）商务偏离表

（7）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8）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9）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B.技术文件：

（1）技术偏离表

（2）服务方案

（3）进度安排

（4）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5）制度保障

（6）拟投入设备

（7）服务团队

（8）应急预案

**（二）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根据响应文件的组成规定的内容及顺序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政采云投标客户端）编制加密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供应商的责任。**其中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中不得出现磋商响应报价，如因供应商原因提前泄露磋商响应报价，是供应商的责任。**

2.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并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署，供应商应写全称。

3.响应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4.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上传一份；备份响应文件（如有）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一份（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7幢7楼 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梦遥收）。**

资格、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并合订成一册，内容需与电子加密文件保持一致，**在响应截止时间之前密封包装后EMS或顺丰邮寄形式递交（邮寄地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98号西港发展中心7幢7楼 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徐梦遥收）**。

**备注：**

**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三） 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修改和撤回**

1.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

（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

▲a.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否则磋商响应无效；

b.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后，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2）备份响应文件的密封包装、递交：

a.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上传后，可以EMS或顺丰邮寄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

b.备份响应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加盖公章**（非电子签章）**，供应商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包装的备份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c.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仅递交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磋商响应无效。

2.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政府采购云平台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备注：**

**供应商可通过浙江省“电子交易/不见面开评标”学习专题提前进行专题学习，熟悉操作，避免影响采购活动（<https://edu.zcygov.cn/luban/e-biding>）。**

**（四）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响应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有中文汉语说明的除外）。

**（五） 磋商响应报价**

**1.本项目采用人民币报价。**

2.磋商响应报价应按磋商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3.最后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六） 响应有效期**

▲1.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90天。

2.在原响应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

**（七） 磋商响应无效的情形**

**1.在资格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证明材料不全的，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2）供应商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经查询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

**2.在符合性审查、商务和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未按要求签署、盖章的；

（2）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响应声明书；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响应但未按要求提供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的；

（4）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商务、技术偏离表的；

（5）明显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者与磋商文件中标“▲”的项目发生实质性偏离的；

（6）技术负偏离及商务负偏离合计6项以上的；

（7）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响应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响应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8）响应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响应方案的；

（9）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3.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最后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的；

（2）最后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3）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最后报价的。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视情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最后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四、响应文件开启**

**（一） 响应文件开启准备**

1.制订响应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的组织方案，落实工作场地、设施，检查录音录像采集设备运行情况。

2.通知或邀请相关单位和人员出席响应文件开启、评审活动（按规定由相关监管部门或其授权机构随机抽取、通知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除外）。

3.准备政府采购项目的相关文件资料，如项目政府采购预算确认书（计划）、专家抽取有关凭证、项目书面说明、磋商文件、补充文件及质疑答复情况、现场工作所需的相关登记表单、评审工作底稿等。

4.其他应准备的事项。

**（二）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响应文件开启。具体按以下程序进行：

1.开启响应文件开启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响应文件开启活动现场的各相关单位人员身份，并组织其分别登记、签到，无关人员可拒绝其进入现场。

3. 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进行响应文件签收，供应商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

4.主持人介绍响应文件开启现场的人员情况，宣读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响应文件开启纪律、应当回避的情形等注意事项。

5.向各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在规定时间（不少于30分钟）内自行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已上传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备份响应文件的，将由采购代理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否则视为响应文件撤回。

6.开启响应文件。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磋商程序**

**（一） 组建磋商小组**

本项目磋商小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组建，成员人数为3人。

**（二） 评审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审，评审的依据为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磋商记录。

**（三） 评审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程序组织评审。评审活动一般应按以下程序组织开展：

1.开启评审场地的录音录像采集设备，并确保其正常运行。

2.核验出席评审活动现场的磋商小组各成员和相关监督人员身份，并要求其分别登记、签到，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其通讯工具，无关人员一律拒绝其进入评审现场。

3.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磋商小组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磋商小组组长。

4. 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及资格预审情况（如有），宣读最终解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组织磋商小组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磋商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磋商小组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磋商小组提出的有关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磋商小组组长组织磋商小组成员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7.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政府采购云平台询标函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8.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磋商报价，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提交最后磋商报价。

9.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磋商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磋商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10.采购代理机构可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磋商小组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

11.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磋商小组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磋商小组各成员签字确认。

12.评审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交还评审人员及其他现场相关人员的通讯工具，主持人公布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五） 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并告知供应商择期重新评审的时间和地点。

3.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磋商小组中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5.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磋商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

7.磋商轮次不超过三轮,具体根据项目的情况由磋商小组决定。

8.评审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9.评审办法。本项目评审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审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六） 成 交**

1.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www.zjzfcg.gov.cn)等相关网站或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七） 合同授予**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将被取消成交资格，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六、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总则**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供应商的评审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磋商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磋商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供应商评审综合得分=商务分+技术分+价格分

商务分、技术分按照磋商小组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商务分、技术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磋商小组组成人员数）

1. **评审内容及标准**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分值** | **评分细则** |
| **价格分（15分）** |
| 最后磋商报价 | 15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15%×100 |
| **商务分（13分）** |
| 业绩 | 5 | 供应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其它图书馆剔旧打包盘点承包经验项目成功应用的案例，每提供1个合同得1分。 |
| 5 |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3年以上同类业绩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每提供1个合同得1分，不得与公司业绩重复。 |
| 供应商信誉 | 3 | 具有ISO系列管理体系认证、有关部门颁发的企业信誉相关的奖项，每提供一份有效证明材料得1分，最多得3分。 |
| **技术分（72分）** |
| 响应程度 | 15 | 全部满足采购文件明确的采购需求的，得15分；允许偏离的采购需求条款低于采购需求要求（负偏离）的，每条扣3分（15分，扣完为止）。允许偏离的采购需求条款低于采购需求要求（负偏离）达到6条及以上的响应文件无效。 |
| 服务方案 | 5 | 供应商对本项目背景理解是否到位，根据采购需求提出的服务方案，以及方案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等进行综合评分。 |
| 5 | 关于疫情环境下，服从采购人协调和统一管理及配合措施，以及特殊服务承诺措施。 |
| 进度安排 | 5 | 供应商针对项目的时间进度安排的条理性。 |
| 5 | 供应商按时完成项目的保证措施的科学性、合理性。 |
| 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 5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出的重点、难点是否具有参考性，对项目实施具有指导意义。 |
| 5 | 针对供应商提出的重难点是否有相应的解决措施，措施是否科学合理。 |
| 制度保障 | 5 | 内部管理制度是否全面、有针对性、措施完善，措施得力。 |
| 5 | 对搬运过程中安全方面的承诺及保障措施。 |
| 拟投入设备 | 5 |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情况。 |
| 服务团队 | 5 | 拟派现场负责人管理、业务经验。（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及社保缴纳证明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
| 5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岗位配备、数量、素质情况、年龄结构情况。以响应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及社保缴纳证明为准，不提供不得分。） |
| 应急预案 | 2 | 应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包括采购人紧急临时任务、遇上恶劣天气等情况的应对措施。 |

**说明：**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含小型企业）报价给予6% 的扣除。（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计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响应文件中须同时出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否则不得享受价格扣除。**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供应商如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三方协商后确定，合同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签订合同时删除此行）

项目编号： ZJJY-20210713-01

确认书编号：

甲方（需方）：浙江财经大学

乙方（供方）：

采购代理机构（鉴证方）：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乙双方根据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竞争性磋商的结果，签署合同。

**第一条：采购商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描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总价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 |  |

注：合同金额据实结算，最终结算金额如有增加的，增加部分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10%。

**第二条：质量保证**质保期：项目整体质保期1年。

服务范围：图书剔旧、打包、盘点、书库置换、过刊装订

**第三条：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第五条：服务时间、地点**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开始三个月内完成并完成验收。

地点:浙江财经大学

**第六条：售后服务**

1.拟派人员必须具有一定的图书剔旧盘点工作经验，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3年以上同类业绩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2.工作过程中，乙方要加强对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同时要与甲方保持良好沟通，服从甲方管理与安排，积极响应甲方要求；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要求调换工作人员；

3.拟派人员食宿自理并符合学校相关防疫规定；

5.剔旧盘点工作中，有关的电脑及扫描设备由乙方提供；

6.剔旧盘点工作完成后，乙方须按要求向甲方提供详细剔旧盘点报告。

**第七条：质量验收**

甲方将按照5%的比例对下架与盘点的图书进行随机抽查，图书数量、信息、位置等差错率均不大于0.1%；乙方有关剔旧盘点服务质保期不低于1年，若一年内发现有相关问题，乙方必须负责免费维修或整改。

**第八条：履约保证金及货款的支付**

1.合同签订后7日内乙方向甲方交付合同总金额5%履约保证金（提交方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验收合格后转为质保金，如无质量问题，由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退回。

2.乙方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支付时间和数额：合同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7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预付款。

3.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全额货款的60%，剩余10%在一年售后服务期后付清。

**第九条：违约责任**

1．乙方逾期履行合同的，自逾期之日起，向甲方每日偿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自逾期之日起，向乙方每日偿付未付价款千分之五的滞纳金。

3．如验收不能达到质量功能（性能）标准，乙方要支付给甲方总货款的20％作为违约赔偿金。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三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三方同意将本合同引起的争议提交杭州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仲裁为终局。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项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磋商记录（如有）等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一式陆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贰份，经三方签字、盖公章后生效。

|  |  |
| --- | --- |
| 甲方（公章）： | 乙方（公章）： |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电话： | 电话：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帐号： | 帐号： |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  |  |
| 采购代理机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  |
|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签字） |  |
|  年 月 日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本项目：“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三、响应文件的编制的要求编制。**

封面

 （供应商名称）

**报价文件**

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项目

编号：ZJJY-20210713-01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初次报价一览表**

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

|  |
| --- |
| **磋商报价** |
| **金额小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单位：人民币元** |

**说明:**

**1.磋商报价是履行合同的价格，应包括完成所有产品供货及履行所有规定服务所产生的全部税、费。**

**2.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合计”相一致；**

**3.此表在不改变格式要求的情况下，可自行制作。**

**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1 | 图书下架 | 图书下架及调拨 | 册 | 112000 |  |  |
| 2 | 图书打包搬运 | 各书库图书打包搬运 | 册 | 112000 |  |  |
| 3 | 四楼东临时存放点图书打包搬运 | 册 | 17132 |  |  |
| 4 | 一楼临时密库图书打包搬运 | 册 | 91432 |  |  |
| 5 | 耗材 | 打包纸 | 张 | 6666 |  |  |
| 6 | 木托盘 | 张 | 100 |  |  |
| 7 | 盖布 | 片 | 1 |  |  |
| 8 | 书库置换 | 图书搬运：从一楼西至二楼东并按索书号上架 | 册 | 87000 |  |  |
| 9 | 书架拆运装：从一楼西到二楼东及其它场地 | 节 | 305 |  |  |
| 10 | 木架拆运装：从二楼东到一楼西 | 节 | 39 |  |  |
| 11 | 铁书架拆运装从二楼东到一楼西 | 节 | 32 |  |  |
| 12 | 图书盘点 | 除下架外图书 | 册 | 880000 |  |  |
| 13 | 早稻田文库挪架 | 移书架 | 节 | 54 |  |  |
| 14 | 图书下架上架 | 册 | 16000 |  |  |
| 15 | 捐赠图书专库 | 图书下架上架 | 册 | 10000 |  |  |
| 16 | 过刊装订 | 过刊挑选、装订、编目、上架 | 册 | 3000 |  |  |
| 合计 |  |

数量为预估量，最终按照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标的名称），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根据国务院四部门联合制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材料**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此声明函，如提供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说明：**

1、若供应商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则属于依法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25%（含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10人（含10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2、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资格文件封面

 （供应商名称）

**资格文件**

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文件**

**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1.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2.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如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020年12月至今任意一月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开标前三个月内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说明：**

**1.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加盖公章；**

**2.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财务状况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加盖公章；**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说明：**

**1.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指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明或纳税证明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等）；**

**2.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3.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说明：**

**1.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指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社保缴费专用收据或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等）；**

**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供应商因新注册成立等原因无法提供相关材料的，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如实的情况说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函**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提供本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供应商名称）

**商务技术文件**

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

**响 应 函**

致：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的采购邀请（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签字代表\_\_\_\_\_\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一份、以介质（U盘）存储的数据电文形式的备份响应文件\_\_\_份、纸质文件 一 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我方在磋商响应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磋商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磋商响应有效期自响应文件开启日起 90 个日历日。

4、如成交，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我方将按“磋商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关于代理服务费，本供应商承诺按照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5、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浙江财经大学、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_\_\_\_\_\_\_（姓名）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_\_\_\_\_（姓名），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项目的磋商响应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磋商响应、响应文件开启、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必须为供应商本单位在职职工，并提供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

**说明：**

**1.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响应，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代表参加磋商响应，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附有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021年1月至今任意一月供应商授权代表社保缴纳证明**

**（授权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可不提供）**

**响应声明书**

致：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项目的磋商响应，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磋商响应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磋商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 **（填写“有”或“没有”，如实填写，如不填写视同未按要求填写）**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且期限未满的情形；

4、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一般情况**

|  |  |
| --- | --- |
| 1 | 供应商名称： |
| 2 | 总部地址： |
| 3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4 | 电话： | 联系人： |
| 5 | 传真： | 电子信箱： |
| 6 | 注册地： | 注册年份： |
| 7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说明：所有供应商都须填写此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偏离表**

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内容**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磋商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磋商响应风险。**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万元）** | **附件页码** | **合同签订时间** | **采购单位联系人****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

**1.供应商须提供上述业绩合同；**

**2.所有合同应清晰，应能体现合同签订时间、双方签字盖章等内容；**

**3.供应商应在不涉及商业秘密的前提下尽可能提供详细的合同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材料**

**说明：包括但不仅限于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综合实力证明材料、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技术文件**

**技术偏离表**

采购人：浙江财经大学

项目名称：浙江财经大学图书盘点服务

项目编号：ZJJY-20210713-0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磋商文件要求** | **响应规格** | **是否偏离（提供说明）** |
| **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
| 1 |  |  |  |
| 2 |  |  |  |
| …… |  |  |  |
| **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 1 |  |  |  |
| 2 |  |  |  |
| …… |  |  |  |
| **需满足服务要求** |
| 1 |  |  |  |
| 2 |  |  |  |
| …… |  |  |  |
| **技术要求** |
| 1 |  |  |  |
| 2 |  |  |  |
| …… |  |  |  |

**说明：**

**1.逐项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响应规格；**

**2.偏离说明是指对磋商文件要求存在不同之处的解释说明。偏离系指：正偏离（高于采购需求）、负偏离（低于采购需求）、无偏离（满足采购需求）；**

**3.如不填写或未如实填写，自行承担磋商响应风险。**

供应商名称（盖章）：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根据评分细则自拟格式**

（2）服务方案

（3）进度安排

（4）重难点分析及解决措施

（5）制度保障

（6）拟投入设备

（7）服务团队

（8）应急预案